

幼儿腹泻不宜选用的药物
药师资格考试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35/2021_2022__E5_B9_BC_E5_84_BF_E8_85_B9_E6_c23_535638.htm

幼儿肠壁发育尚未完全，而止泻药是通过麻痹肠道蠕动来达到止泻目的，使原本不能消化吸收的刺激物质渗入肠壁组织，因此幼儿盲目使用止泻药会导致延迟复原的时间，造成长期腹泻或过敏。以下是一些幼儿（6个月-2岁）腹泻不宜选用的药物。

洛哌丁胺（易蒙停）：该药为一种极强的长效抗腹泻药物，适用于各种病因引起的急慢性腹泻的治疗。但其作用强烈，强度比吗啡大。能直接作用于肠壁，阻止乙酰胆碱和前列腺素的释放，从而抑制肠蠕动和收缩，使功能恢复正常，因此能迅速止泻，并很快消除不适感。但用于低龄儿童易致药物不良反应，如影响中枢神经系统等，加之曾有新生儿用考，试大收集整理药致死的报道，故国内外均限制用于低龄儿，如我国易蒙停使用说明书中就规定：5岁以下儿童禁用。

复方苯乙哌啶（复方地芬诺酯）：适用于急慢性功能性腹泻又慢性肠炎的治疗。该药每片含盐酸地芬诺2.5毫克、硫酸阿托品0.025毫克，其中地芬诺酯对肠道作用类似吗啡，适用于急、慢性功能性腹泻及慢性肠炎等，作用亦很强烈。由于国内外不断有应用该药致小儿中毒甚至致死的报道（死亡病例集中于小于两岁的婴幼儿），又因该药小儿用药剂量至今尚无统一标准，因此两岁以下婴儿禁用，两岁以上小儿应慎重使用（严格控制用药剂量）。

诺氟沙星（氟哌酸）：对致病性和产毒性大肠杆菌、沙门菌属等所致的胃肠炎、菌痢有良好疗效，临床应用广泛，为人们熟知。但因该药及其同类（喹诺酮类）药

物有引起骨病变的可能，因此，12岁以下小儿不宜选用。四环素：具有广谱抗菌作用，治疗感染性腹泻具有一定疗效。细菌对四环素类抗生素产生耐药性较严重，有些致病菌如金黄色葡萄球菌、肺炎球菌、痢疾杆菌等对四环素类的耐药菌株已占50%~90%以上，因此疗效有所降低。而8岁以下小儿应用四环素及同类药物如土霉素、多西环素（强力霉素）、米诺环素（美满霉素）等可致恒齿感染、牙釉质发育不良和骨生长抑制，而且长期使用对肝脏有损害。因此8岁以下的小儿应避免应用此类药物。药用炭：药用炭为吸附药，用于胀气及消化不良性腹泻。能吸附导致腹泻及腹部不适的多种有毒与无毒刺激物，减轻对肠壁的刺激，减少蠕动，从而起到止泻作用。但由于该药吸附作用强而无选择性，对消化酶如胃蛋白酶、胰酶的生长活性均有影响，长期应用可影响肠道的营养吸收，禁止长期用于3岁以下小儿腹泻或腹胀。

"#F8F8F8"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
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